



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(委託高雄財團法人醫學大學經營)

子宮頸癌術後接受放射療法常見問題及照護

在臨床上，若腫瘤太大或可能發生轉移，醫師會建議您於手術前先進行放射線治療使腫瘤縮小，讓手術更易進行並降低併發症的發生；但若手術後病理報告發現為第二期以上之侵襲性子宮頸癌，則於手術後需接受放射線治療，以預防轉移及降低復發機率，進而增加存活率。

一、放射治療副作用及注意事項

一般子宮頸及子宮均能忍受放射線劑量，較少出現嚴重之後遺症，常見引起不良反應之器官為直腸、小腸及膀胱。

1. 放射性直腸炎：以腹瀉最常見，如有症狀時，處理方式如下：
 - (1) 記錄腹瀉的次數、量、性質、顏色。
 - (2) 應攝取低渣飲食，如：過濾的蔬菜及果汁、減少奶製品及易腹瀉食物之攝取。
 - (3) 維持肛門的清潔與乾燥，腹瀉後避免使用衛生紙反覆擦拭，儘量使用水沖淨，避免肛門口破皮、感染現象。
 - (4) 少喝過冷及過熱的飲料，以免刺激腸黏膜，使腹瀉加劇。
 - (5) 嚴重腹瀉時，應立即就醫治療。
2. 放射性膀胱炎：會有頻尿、小便疼痛、解不乾淨或灼熱感等症狀，應多攝取水份，減少刺激性食物，若症狀有持續加劇，如：無法自解小便或尿液呈鮮紅色，應立即就醫治療。一般副作用大約發生在開始治療3週後，症狀可能會持續至療程結束後2-4週，之後會漸漸恢復正常。
3. 生育能力及性功能：放射治療後，可能造成停經、不孕。治療期間建議不要有性行為，因易造成照射部位的陰道黏膜過度刺激而疼痛或感染。待療程結束後二個月即可恢復性生活。
4. 皮膚反應：治療區域會有毛髮脫落的情形，同時皮膚會變紅、乾、壓痛感和搔癢，可用溫水清洗後，用軟棉毛巾輕輕拍乾，皮膚勿擅自塗抹任何油劑、乳液及非處方藥膏，故請穿著較寬

鬆的衣服，避免衣服過緊而與皮膚產生摩擦，放射治療範圍應避免陽光照射，以免造成表皮灼傷。皮膚上因放射線治療所需的定位標示線，勿擅自清除或描繪，避免下次治療重新定位的誤差。

5. 疲倦：治療時組織受到放射線破壞，身體需要更多的營養來進行修復，故導致疲倦感之產生，所以需充分的休息，並採低渣飲食(如：菇類、過濾果汁、稀飯等)及攝取充足的水份(2000cc/天)以維持適當的營養狀態。

二、放射線治療返家注意事項

1. 定期回診：定期回婦科門診追蹤檢查，以確定治療效果及評估是否有腫瘤復發或後遺症產生。一般原則第一年每二-三個月檢查一次，第二、三年每三-四個月檢查一次，第四年以後每半年檢查一次。
2. 日常保養：
 - (1) 儘量保持身心愉快，避免過度勞累。
 - (2) 依照醫師指示，執行會陰部沖洗，每日沖洗一、二次，持續三個月至半年，保持清潔、乾燥減少發炎及感染機會。
 - (3) 多攝取溫開水，適當的水分攝取，一天至少 2000cc，避免憋尿降低膀胱發炎的機，採均衡飲食，並且多注意營養的補充，不需因癌症有任何禁忌(若有糖尿病史者例外)。
3. 立即返診：放射治療 3-6 個月後，少數病患可能發生慢性直腸炎、慢性膀胱炎，如有血便、血尿情形，應立即回院診察治療。

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

電話 (07) 8036783 轉 3376、3378

小港醫院婦產科病房關心您